

潍坊市关于山东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第九批)

(上接4版)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22	D3WF20240730022	来电	昌乐县红河镇大宅村社区北边加油站北的路口北边路东的一个厂房内非法洗沙,从厂房东面向外乱排废水,在厂房墙北非法挖沙。	潍坊市昌乐县	水	7月31日,昌乐县政府组织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红河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实为潍坊天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垃圾资源化再生生产。该厂前期存在非法洗沙,2024年5月,厂内洗沙设备已全部拆除,现场未发现洗沙,向外乱排废水情况,未发现厂房墙北挖沙情况。场内存有该公司外购的约200立方米沙子,来源正当。	属实	昌乐县政府督促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红河镇政府加强巡查监管,遏制各类破坏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	加强监管,长期坚持。	已办结	无		
23	D3WF20240730023	来电	诸城市昌城镇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产生的粪泥交由未取得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	潍坊市诸城市	其他	7月31日,诸城市政府组织昌城镇政府、诸城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信访件反映的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原山东仙坛诸城食品有限公司),位于昌城镇孙村三村昌城工业区,法定代表人王某恒,主要从事肉鸡屠宰,环保手续齐全。该公司生产工艺主要为挂鸡-宰杀-浸烫-打毛-预冷-分割-包装-速冻-入库冷藏。 2.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预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诸城市银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预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8000立方米/天,处理工艺采用“机械格栅+调节池+转鼓过滤器+气浮+AF厌氧水解池+SBR”工艺。 3.信访件反映的“粪泥”,实际上是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该公司污水站配套设置有污泥脱水系统,气浮机浮渣及多余的污泥经污泥浓缩池由叠螺压滤机压滤暂存在污水站北侧污泥暂存区内,根据监管要求,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单位无处理资质要求,有处理资质即可。根据企业排污许可证要求,污泥外售综合利用,该公司与诸城市山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一般固废处置合同,污泥由其综合利用。	部分属实	昌城镇政府加强属地责任落实,做好污泥监管工作,督促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落实主体责任,进一步规范污泥贮存、运输、处臵等各环节,提高污泥闭环管理水平。	昌城镇政府落实属地责任,督促企业规范污泥处臵,提高污泥管理水平。	已办结	无		
24	D3WF20240730024	来电	安丘市兴安街道金山村的金德食品厂加工姜、芋头产生的含残留药物的废泥未经处理设施倾倒至南边沟内,污染地下水,多次反映未解决。	潍坊市安丘市	水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WF20240728019投诉的内容一致。 7月30日,安丘市政府组织兴安街道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安丘市兴安街道金德食品厂”实际为“安丘市尚德食品有限公司”,位于兴安街道金山村东北角,法定代表人郭某,环保手续齐全。 2.投诉人反映的“加工姜、芋头产生的含残留药物的废泥未经处理设施倾倒至南边沟内,污染地下水”问题,该公司生产工艺为姜、芋头一清水冲洗一分拣一包装,废姜泥主要来源于清洗过程中沉淀池沉淀产生的泥土,公司日常定期清理,清理后由专人运输给附近社区、村庄,用于社区村庄绿化用土等。前期,该公司在用挖掘机清运姜泥时,将地面上遗留的少量姜泥(约2立方米)摊至南边的沟内。目前沟内姜泥全部清理完成,不存在影响地下水问题。	属实	兴安街道办督促该公司立即安排挖掘机和运输车辆对沟内姜泥进行清理,现已清理完成,同时要求该公司加强日常管理,及时清理姜泥。	立行立改,督促公司及时清理姜泥,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已办结	无		
25	D3WF20240730025	来电	高新区健康街和永春路交叉路口的恒信大厦楼后平台一台机器噪声扰民,已持续一个月,影响居民生活。	潍坊市高新区	噪声	7月31日,高新区管委会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清池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机器噪声为恒信公司员工餐厅的油锅设备噪声,在午饭制作期间对周边居民造成了影响。8月1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噪声检测,检测数值为59.5分贝,未超过二类区域昼间60分贝限值。	属实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要求相关负责人合规合法进行设备使用,并加装隔音降噪材料,进一步降低噪音避免扰民。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已办结	无		
26	D3WF20240730026	来电	昌乐县普丘镇田家河村南小汶河上游三家养鸭场,污水排到河道,导致鱼类死亡,异味严重。	潍坊市昌乐县	水	7月31日,昌乐县政府组织县畜牧业发展中心、县农业农村局、普丘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三家养鸭场实为位于(1)昌乐县普丘镇东刘家河村南150米徐某山养鸭户,建有粪污堆积发酵平台和三级过滤池,现场检查时处于停养状态,由于近期连续降雨和地势落差,少量粪污随雨水溢出,但未进入河道。(2)东刘家河村南150米刘某某养鸭户,处于停养状态,未建设粪污收集设施,未发现污水排入河道情况。(3)东刘家河村西北侧200米刘某某养鸭户,处于停养状态,未建设粪污收集设施,未发现污水排入河道情况。 2.投诉人反映的“鱼类死亡”问题,该养鸭场位于普丘镇田家河村南小汶河河道内,2013年12月25日田家河村村民田某与村委签订土地承包合同书,用于种植、养殖,不进行人工喂养,每年投放部分鱼苗任其自然生长。现场检查未发现养鸭场的饲料、鱼药、增氧机等用品,不产生养殖尾水。因天气炎热,长期降雨,水质溶解氧降低,造成少量鱼类死亡。	属实	县畜牧业发展中心要求养鸭户刘某某、刘某某建设标准化粪污收集设施,养鸭户徐某山及时清理溢流粪污,加强管理。目前,养鸭户徐某山已清理完毕,普丘镇政府已组织人员对河道内死鱼进行了无害化处理。	加强巡查、监管。	阶段性办结	无		
27	D3WF20240730027	来电	昌邑市围子街道康桥嘉苑小区后养鸡场异味大,影响小区居民生活;鸭粪污水排入河道,污染水源。	潍坊市昌邑市	大气	7月31日,昌邑市政府组织围子街办、昌邑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养鸡场为董某男、董某珍、董某政3家规模以下肉鸭养殖专业户,位于昌邑市围子街道董家隅庄村西,康桥嘉苑小区北侧,昌邑市围子镇围子镇二级保护区内,距离淮河最近处约150米,均已配建粪污暂存设施,养殖过程中用沙土为垫料,鸭粪集中一次性清理垫料还田,未发现违规处臵粪污的问题。经对淮河河水、地下水源分别进行取样检测,相关指标均能达到标准要求,未发现异常。 2.现场检查时,董某珍、董某政养殖户场内无存栏,粪污已清理,现场无异味;董某男养殖户场内存栏4000只肉鸭正在出栏,现场有异味。3家养殖户在养殖过程中均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异味污染影响,异味主要来自鸭自身产生的气味以及棚舍内垫料、粪便散发的的气味。	属实	昌邑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要求董某男养殖户8月7日前完成场内及棚舍内粪污垫料清理,并全面消毒除臭;同时要求董某珍养殖户、董某政养殖户立即对场内内外及棚舍内进行全消毒除臭。	董某男养殖户、董某珍养殖户、董某政养殖户及时清理粪污,定期喷洒除臭剂,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未办结	无		
28	D3WF20240730028	来电	临朐县新寨村南临朐县卧龙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生产时产生废水部分未经处理设施直接排放,污染地下水。	潍坊市临朐县	水	7月31日,临朐县政府组织辛寨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临朐县卧龙硬质合金有限公司位于临朐县辛寨镇办事处王家西园村西,法定代表人李某香,该公司建有硬质合金深加工和钴铬合金(钎焊料)2个临朐县环保手续齐全。公司生产废水来源于制钴工序产生的上清液,每天产生量约15立方米。该公司建有污水处理设施1座,设计处理能力为40立方米/天,处理工艺为调节池-混凝气浮-厌氧池-生物接触氧化池-沉淀池,生产废水经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临朐泓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经现场检查,企业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未发现生产废水直接排放,污染地下水现象。	不属实	辛寨街办已加大企业监管力度,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杜绝出现废水直排。7月31日,辛寨街办已委托山东道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厂区内地下水井进行取样检测,预计7日可出具检测数据,待出具检测报告后依法进行处理。	加强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阶段性办结	无		
29	D3WF20240730029	来电	高密市夏庄镇十里堡村十里堡小区老造纸厂西边500米左右污水口上游三家养鸭场,污水排到河道,导致鱼类死亡,异味严重。	潍坊市高密市	水	7月31日,高密市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夏庄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十里堡村十里堡小区老造纸厂西边500米左右没有污水口,结合投诉人所述污水口旁有一条水沟,经对周边实际勘察,只有该村北侧有一条水沟,水沟旁有一市政污水管道检查井,检查井西侧是一仓库。该检查井已使用铁管加固,并用气阀封堵,现场无污水外溢。十里堡镇附近加工企业仅一家,在该检查井上游300米,为高密鸿源染料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建有污水处理站,规范化管理,安装有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且与环保局联网。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企业污水直排问题。经调取在线监测监控系统数据,该公司自7月份以来一直处于停产状态,检查井旁水沟,呈东西走向,现场未发现倾倒化工废水现象。经走访调查,村民刘某某近期使用三轮车将在农户抽取的粪便拉运至其农田内使用,运输过程中多次经过仓库门前,不存在倾倒化工废水行为。	属实	1.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加强对周边企业的监管,督促企业规范运行污染治理设施,防止企业污水直排。 2.夏庄镇政府加强对村庄周边环境的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协调处理。	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防范环境风险。	已办结	无		
30	D3WF20240730030	来电	寿光市纪台镇西村顺康冰厂废水处理设施效果差,废水未经处理进水管网。	潍坊市寿光市	水	7月31日,寿光市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纪台镇政府对群众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反映的为寿光市顺康冰厂,法定代表人孟某庆,年产100万个冰瓶项目于2015年7月建成投产,2018年5月由原寿光市环保局出具环保备案意见(寿环备函[2018]386号),排污登记证编号:92370783MA3MF0TC71001Z,主要原料:塑料瓶坯,水,产品:冰瓶。生产工艺:吹瓶-灌装-速冻-成品。吹瓶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UV光氧催化处理后经15米排气筒排放,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无害化处理后用作农田追肥,不合格产品、废包装等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2.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常生产,制冷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无生产废水产生。灌装时有极少量塑料瓶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破损,导致瓶装地下水洒落流至厂区管道内,未发现流到厂区外管网。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已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厂区内管网的存水进行取样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pH值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类水相关标准要求。	部分属实	督促该企业采取措施确保塑料瓶坯质量,进一步降低瓶坯破水率。	要求该企业降低瓶坯破水率,及时收集并将水再次回用,从源头上减少废水产生。	已办结	无		
31	D3WF20240730031	来电	滨海开发区大家洼街道周唯村843号有一加工猪内脏的店铺,异味较大。	潍坊市滨海区	大气	7月31日,滨海区管委会组织大家洼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滨海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大家洼街办周唯村843号位于周唯一村南方向,户主袁某明,未发现投诉人反映的加工猪内脏情况。经排查,位于周唯一村843号(东邻)的842号院内存有场猪等熟食加工设备,户主袁某丰,该院被陈某福租赁居住,陈某福在院内进行屠宰、猪头肉等熟食露天加工。经走访了解,陈某福在院内露天进行熟食加工时,存在轻微异味。	属实	大家洼街办工作人员与陈某福进行现场协调、经协调,陈某福主动对露天熟食加工的设备进行拆除。目前设备已拆除。	大家洼街办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加强监管,持续跟踪,杜绝类似问题的反弹,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已办结	无		
32	D3WF20240730032	来电	昌邑市都昌街道活埠社区聚源大酒店南邻商砼站,车辆较多且进出频繁,扬尘多,噪音大。	潍坊市昌邑市	大气	7月31日,昌邑市政府组织都昌街办、昌邑市住建局、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昌邑市都昌街道活埠聚源大酒店南邻商砼站为山东磊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昌邑市都昌街道双台社区场路237号,建有年产40万吨道路铺设材料项目和年产10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未生产,车间内有原料堆放。同时发现该公司原料运输过程中产生道路扬尘和扬尘,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属实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要求该公司严格落实运输车辆覆盖措施,及时清理道路扬尘,采取洒水降尘等措施减少扬尘污染;同时,合理控制物料运输时间,不得在居民休息时间进行物料运输,减少道路扬尘影响。	山东磊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理控制运输车辆运输时间,并在运输过程中采取洒水降尘、道路洒水等措施,减少扬尘和扬尘对周边环境影响。	已办结	无		
33	D3WF20240730033	来电	安丘市新安街道瓦青村东北角一个院内西北角被王某根倾倒固废垃圾,异味严重,表面覆盖一层好土;瓦青村西头被王某根倾倒生活垃圾。	潍坊市安丘市	固废	8月1日,安丘市政府组织新安街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经核查,投诉人反映的固废倾倒地点由赵某承包,2024年3月15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网格员巡查发现此地堆放有两堆黑色固体不明物质。一处堆放点占地约为20米长、10米宽、0.4米高,另一处堆放点为30米长、6米宽浅坑,表层覆有黄土。2024年4月,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不明物质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为一般固废。承包人赵某分别于5月23日和5月27日两批次将此地块固废全部依法依规处臵完成。目前,该地块已整体平复覆土,杂草丛生。 2.投诉人反映的“瓦青村西头”位置,经核查,具体位置位于瓦青官庄村西北角,该地块占地面积约300平方米,属于插花地,为经济开发区刘家尧村与新安街道瓦青庄村共同所有。因该地块无人耕种被附近居民偷倒生活垃圾。现场检查时,该地块堆放有生活垃圾,面积约300平方米。	属实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督促刘家尧村和瓦青官庄村对此处生活垃圾督促同雇机械进行清理。目前垃圾已全部清理完成。	清理生活垃圾,加强巡查监管力度,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34	D3WF20240730034	来电	坊子区眉村镇北眉一村村中同位设置的河湾被工业垃圾,建筑垃圾填满,污染了地下水,表面覆盖了三至五公分黄土。	潍坊市坊子区	固废	7月31日,坊子区政府组织工业发展区管委会、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坊子分局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反映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经核查,投诉人反映的河湾属坊子工业发展区北眉一村,实际位于工业发展区管委会正南方向约200米,原为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取砂形成的坑塘,由于长期干涸,周边村民在此倾倒建筑垃圾。2015年,为了充分利用土地资源,村委决定对该坑塘部分进行平整用于建设村内食堂。 2.投诉人反映的河湾为村内低洼洼地,目前该坑塘剩余未填平部分东西约20米,南北约21米,深约6米,从裸露的埋立面来看,填料为建筑垃圾弃料,表层覆土约20公分。工业发展区管委会工作人员在填埋现场选取10个点位,挖掘表层黄土约30公分,露出部分均为建筑垃圾,未发现填埋工业固废。现场检查时,发现河湾东侧未填平区域存在少量生活垃圾。 3.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坊子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按照技术规范,对河湾正南侧约100米住户院内水井进行取样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地下水除总硬度项和溶解性总固体两项指标外,其他36项指标均满足或优于III类地下水指标。	属实	属地街道已完成生活垃圾清理。	完成生活垃圾清理。	已办结	无		
35	D3WF20240730035	来电	高新区金马路与张面河交界处有一个中国铁塔集团信号塔距离幼儿园不足20米,周围还有居民区,小学,存在辐射危险。	潍坊市高新区	辐射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WF20240725026、D3WF20240726094、D3WF20240727060的投诉内容基本一致。 7月31日,高新区管委会组织区经发办、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区城管中心、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和新城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该通信铁塔周边200米范围内无其他通讯基站,且附近多个小区居民均强烈反对在各自小区楼顶建设通信基站,导致周边通信基站覆盖严重不足,综合实现通信信号覆盖和落实潍坊市5G信号总体布局,特别是结合《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5G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潍政办发〔2020〕22号)中“对于有条件的5G基站建设和绿化带、公园等公共设施用地进行合建”的有关要求,按照《专项规划》选址在街心口袋公园建设通信铁塔,通信铁塔建设位置与博观幼儿园距离较近。目前铁塔尚未安装通信天线,不具有辐射。	部分属实	进一步解决好博观照附近所建通信铁塔群众投诉反映热点问题,虽然该通信铁塔建设符合潍坊市专项规划和具体设计规范要求,高新区管委会通过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分公司积极协商,企业计划于2024年8月7日进行铁塔拆除工作。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阶段性办结	无		
36	D3WF20240730036	来电	昌乐县乔官镇乔东村水库北10米潍坊恒太农业有限公司在该处建厂房,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厂房产生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排入水库,夜间喷漆异味大。	潍坊市昌乐县	水	7月31日,昌乐县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乐分局、乔官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实为潍坊恒太农业设备有限公司仓库,位于昌乐县乔官镇乔东村水库北10米,非水源保护区。用于存放拖拉机配件及拖拉机,仓库内无生产设备,无喷漆设备,无废水产生。	不属实	昌乐县政府将督促乔官镇政府加强巡查,做好宣传引导。	加强巡查,做好宣传引导。	已办结	无		
37	D3WF20240730037	来电	昌乐县山东华远纸业业有限公司院内,一化工厂生产化工原料,夜间产生,无任何手续。	潍坊市昌乐县	其他	7月31日,昌乐县政府组织县应急管理局、昌乐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昌乐县山东华远纸业业有限公司院内共有4家企业,均未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投诉人反映的东营国凯贸易公司实为东营国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昌乐县境内未设分公司,未租赁、建设生产车间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	不属实	昌乐县政府将督促县应急管理局、昌乐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加大巡查监管力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环保责任。	加强日常监管,督促企业落实环保责任。	已办结	无		
38	D3WF20240730038	来电	临朐县城关街道郭家庄村,西环路路南,九州武木馆附近,有垃圾堆放,影响居民生活。	潍坊市临朐县	固废	7月31日,临朐县政府组织城关街办、县住建局、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地点位于临朐县城关街道高堰村西,西环路东北侧,周边主要是月份庄、高堰村、倪家庄樱桃种植户,该处堆放有废弃草苫。	属实	目前城关街办已将该处废弃草苫清理完毕,并要求种植户不得随意丢弃废弃草苫,减少对居民生活影响。	及时清理堆放的废弃草苫。	已办结	无		
39	D3WF20240730039	来电	高密市夏庄镇郭家坡子村,村西北角3-4家铸造厂进行生产,环保设备不运行,异味,粉尘较大。	潍坊市高密市	大气	7月31日,高密市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夏庄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高密市夏庄镇郭家坡子村西北角共有三家铸造厂,分别是高密市鑫源铸造厂、高密市懿泽机械铸造有限公司,高密市鑫荣机械铸造有限公司,建有年产40万吨道路铺设材料项目和年产10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该三家企业均未生产,现场未发现异味、粉尘问题。	属实	1.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加强对三家铸造企业的监管,待企业生产后,第一时间组织检测,并根据检测结果依法进行相应处理。 2.夏庄镇政府加强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协调处理。	企业污染防治设施规范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阶段性办结	无		
40	D3WF20240730040	来电	潍城区北关西街、怡园路东北角充电站,噪声影响居民正常休息。	潍坊市潍城区	噪声	7月31日,潍城区政府组织北关街办、区发改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充电站位于卧龙桥南段西北侧,实为君怡佳苑南侧的国网(山东)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管理,共有十五台充电桩,噪声为充电桩和正在充电中的汽车所发出,现场新能源汽车在充电过程中,大部分车主在车内打开空调,车载空调机的声音较大,形成声音叠加。前期在接到居民投诉后,按照国网潍坊市供电公司安排,已于7月21日将充电桩安装了降噪隔音设施,并进行了噪声测试,噪声为47分贝,低于国家标准。	属实	1.北关街办、区发改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责令其马上停运相关充电设备,同时向国网山东省供电公司申请,确定改造方案,开工时间和竣工时限,待批复后立即组织实施,预计2024年8月31日完成,在降噪设施未完成前,停运的设备不予运营。 2.北关街办、区发改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责令国网(山东)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加强充电站现场管理,对充电高峰时段(夜间24:00-6:00)不定期进行噪声测试;现场安装友情提示牌,引导充电车辆文明充电,在充电桩东侧加装隔音墙,严禁夜间充电时放大声响和大声鸣笛;下步北关街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加强常态化巡查管控,推进尽快整改,确保整改成效。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阶段性办结	无		
41	D3WF20240730041	来电	昌邑市石埠经济开发区代家庄庄村,村子东南角,大型养鸡场,离居民居住地六十米左右,异味严重,影响正常生活。	潍坊市昌邑市	大气	7月31日,昌邑市政府组织石埠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昌邑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实为代家庄庄村,位于昌邑市石埠经济开发区戴家薛庄村东南约60米处,建有1座养殖棚,主要从事蛋鸡养殖,为规模以下养殖专业户,配套建设了粪污暂存棚。现场检查发现,代家庄养殖棚日常粪污清运不及时,在暂存棚内存放产生异味,近期降雨量较大,导致出现粪污外溢到暂存棚东侧空地的现象,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属实	昌邑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要求代家庄养殖棚7日内完成外溢粪污清理,后期及时清运、喷洒除臭剂,减少异味产生。	代家庄养殖棚及时清运粪污,定期喷洒除臭剂,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未办结	无		

(下转6版)